

# 海南医学院研究生院文件

海医研[2019]62号

## 关于做好海南医学院研究生 奖学金评选工作的通知

附属海南医院、一附院、二附院、省妇幼保健院、省肿瘤医院，各相关院系：

根据教育部和省有关文件要求，为做好我校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和学业奖学金的评选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奖学金类别：博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硕士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

二、各研究生培养单位的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和学业奖学金分配指标见附件一。

二、附属海南医院、二附院的临床专硕的国家奖学金和学业奖学金分别由附属海南医院、二附院组织评审。

三、由一附院负责一附院临床专硕、省妇幼保健院临床专硕、省肿瘤医院的临床专硕的国家奖学金和学业奖学金的评选。

四、由一附院负责一附院临床学硕、附属海南医院临床学硕、二附院的临床学硕的国家奖学金和学业奖学金的评选。

五、博士研究生的学业奖学金由博士研究生直接向学校研究生院提出申请。

六、2019级硕士研究生按入学的总分排序确定学业奖学金等次。

七、研究生院将对推荐人选和申报材料进行审核讨论并提交

学校研究生奖学金评审领导小组审议。

八、请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按有关规定组织评选，于10月18号前将国家奖学金评选结果报送研究生院，学校将于10月25号前将国家奖学金评选结果上报教育厅。各研究生培养单位于11月11日前将学业奖学金评选结果报送研究生院。报送材料时将拟获奖名单、个人申报材料、评分汇总表、审批表送至研究生楼509房余老师处，联系电话66891512，电子版材料发至邮箱349832146@qq.com。

附件：

- 1、2019年海南医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学业奖学金指标分配表
- 2、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审批表
- 3、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审批表
- 4、海南医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管理办法实施细则
- 5、海南医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方案

